2003 与 2018 年版《中小学图书馆(室) 规程》 比较研究*

张文彦

摘要通过对2003和2018年版《中小学图书馆(室)规程》中各条款的分析、比较,不仅从语法角度,而且着重在语义和语用层次解读了现行规程,总结出修订之后的主要进步:开始关注、保护未成年人中特殊群体的利益;加大了对馆藏建设和服务工作的重视和指导,进一步提升藏书标准与管理人员待遇要求;图书馆性质和任务等重获鲜明的时代感;语言趋于简明和务实化。2018年版《规程》的缺陷主要有三项,但都可通过将来的修订加以弥补,对国家专业法规较细致和严苛的要求也能通过改进得以实现。我国学校图书馆事业方兴未艾,未来的规程制定必将进一步完善并发挥出更大效能。参考文献20。关键词中小学图书馆学校图书馆图书馆规程比较研究

DOI:10.13666/j.cnki.jnlc.2019.01.005

A Comparison Research between 2003 and 2018 Edition of *Primary and Secondary School Library (Room) Regulations*

Zhang Wenyan

Abstract: Through the analysis and comparison of the 2003 and 2018 edition of *The Primary and Secondary School Library* (*Room*) *Regulations* clause by clause , the current regulations are interpreted not only from the grammatical point of view , but also in the semantic and pragmatic levels , and the main progresses of the revision are as follows: the interests of the special groups among the minors are concerned and protected; the attention and guidance to the collection development and services have been paid more attention to; the standards for the collection of books and the treatment requirements of the management personnel have been promoted; the nature and task of the library have gained a clear sense of the times once again; and the language tends to be concise and pragmatic. There are three major defects in the 2018 edition , but they can all be remedied through future updates , and these rather detailed and harsh requirements for national professional regulations can also be met through improvement. With the development of school libraries in China being in the ascendant , the future regulations will be further improved and play a greater role in society. 20 refs.

Keywords: Primary and Secondary School Library; School Library; Library Regulation; Comparative Study

1991 年 8 月颁布的《中小学图书馆(室)规程》(下文统称《规程》)是我国中小学校图书馆(室)建设的指导性文件[1]。也是建国后我国中小学图书馆领域第一部具有法规性质的文件。它的出台标志着我国中小学图书馆的建设趋向了规范化、科学化[2]。经过 12 年的贯彻和执行,《规程》使我国中小学图书馆事业发展迈上了一个新台阶 受到了各级行政部门与学校图书馆工作者

的欢迎,甚至被基层管理者奉为照亮我国中小学图书馆事业发展之路的一座灯塔^[3]。2003年3月25日教育部正式颁布了《中小学图书馆(室)规程(修订)》,并于同年5月1日正式施行,1991版《规程》同时废止^[4]。有学者认为,2003版《规程》已成为指导中小学图书馆建设的一部经典文件,贯彻执行《规程》是搞好图书馆工作的关键^[5]。2018年5月28日,教育部又颁布了全新

^{*} 本文系广西民族大学引进人才科研启动项目"ASEAN 十国图书馆学、情报学与档案学发展状况调研"(项目编号: 2017MDSKRC07) 研究成果之一。

的《规程》^[6],并于同年6月1日起正式施行,2003版《规程》同时废止。与2003版《规程》相比,新规程的修订包括:对中小学图书馆性质和任务重新做了界定,加大了对图书馆核心业务工作的重视和指导,强化了对未成年人中特殊群体的保护和人员待遇、藏书标准的要求等。它的发布、普及和贯彻施行,将开始我国中小学图书馆事业发展的新篇章,更好地支持和守护我国未成年人的健康成长,同时助力我国初中等教育事业改革、文化和扶贫事业发展。

1 修订与新增条文解读

1.1 框架结构与规程目的的调整

在框架结构方面,2003年版包括五部分: 总 则、管理体制和人员、管理与使用、条件保障、附 则,以及两个附表——图书馆(室)藏书量表、中 小学图书馆(室)藏书分类比例表,共计二十一条 规定[4]。2018年版包括七部分: 总则、体制与机 构、图书配备与馆藏文献信息建设、图书馆与文 献信息管理、应用与服务、条件与保障、附则以及 两个附表——中小学图书馆(室)藏书量表、中小 学图书馆(室)藏书分类比例表 共计三十九条规 定[6]。从逻辑上看,两个版本的《规程》都保留了 总则和附则,两个附件的内容也大致相同,但 2018年版《规程》对比2003年版增加了两章较新 的内容,即"图书配备与馆藏文献信息建设"和 "应用与服务"因而其内容和结构都显得更为丰 富和扎实。事实上,2018年版《规程》中的"图书 配备与馆藏文献信息建设""图书馆与文献信息 管理'"应用与服务"三部分可看成是对 2003 年 版"管理与使用"部分的调整、拓展与深化,而 2003 年版"管理与使用"则可视为 2018 年版上述 三部分的初始状态或压缩版。从新《规程》所增 加内容可看出 教育行政部门和各学校已不满足 干只拥有一家名义上的附属图书馆,他们对中小 学图书馆的办馆质量、效益,特别是对馆藏资源 质量和服务水平已有一定的关注和要求,这也是 此次修订的核心思想和所变更的实质性内容

所在。

2003年版《规程》第一条指出制定本规程的 目的在干"加强中小学图书馆(室)(以下简称图 书馆) 规范化、科学化、现代化建设,为学校教育 教学服务"[4],而 2018 年版则修订为"加强中小 学图书馆(室)(以下简称图书馆)规范化、科学 化、现代化建设 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提升服 务教育教学能力"[6]。总体来看,中小学图书馆 (室)追求"三化"的目标以及为教育教学服务的 使命并未改变。新版《规程》出现的"落实立德树 人根本任务",显然是为贯彻中国共产党十八大 和十八届三中全会有关教育的方针,明确教育系 统和教育工作根本任务而添加的[7]。另外,在新 版的部分内容(如机构性质等)未提及"学校图书 馆为师生服务"的情况下,规程的制定目的仍以 为教育教学服务作为基础,这就说明学校图书馆 的服务属性仍至关重要、不容忽视 教育行政部门 愈加重视中小学校图书馆 努力提升其地位和资 源投入力度,且新版着眼"能力"目标,这也说明 目前我国中小学校图书馆在服务能力方面尚不 令人满意 有较大的进步空间。总之 教育行政部 门对图书馆资源和服务品质的关注和要求,体现 出图书馆管理向精细化、精准化方向发展的趋向 与动力所在。

1.2 适用范围与对象简明化

2003 年版《规程》第二条界定的适用对象为"由政府、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其他社会组织及公民个人依法举办的全日制中小学校图书馆"^[4]。而2018 年版第二条对适用对象的界定是"公办、民办全日制普通中小学校的图书馆"^[6]。两种说法的内涵和外延基本相同,但第一种说法列举了可依法举办全日制中小学校图书馆的法律意义上的所有主体,第二种说法用"公办、民办"的措辞不仅涵盖了上述所有法律主体,而且更加简明、清晰,通俗易懂。

2003 年版第二十条指出"特殊教育学校图书馆的建设参照本规程执行,各地乡镇中小学图书中心的建设参照本规程高标准要求执行"^[4]。

2018年版第三十八条仍有类似规定,即"特殊教育学校图书馆参照本规程执行"^[6]。可见新版《规程》的行文风格简明化,而且在贴近现实、切实指导基层工作的原则下删除了后半句这种要求较高、实现难度较大的条款。

1.3 图书馆性质表述符合时代发展要求

2003 年版《规程》的第一条规定: 中小学图书 馆是"为学校教育、教学和教育科学研究服务的 机构"[4] 该界定言简意赅地确定了学校图书馆 "服务机构"的性质[8]。2018年版《规程》提出中 小学图书馆"是中小学校的文献信息中心,是学 校教育教学和教育科学研究的重要场所,是学校 文化建设和课程资源建设的重要载体,是促进学 生全面发展和推动教师专业成长的重要平 台"[6] 此界定将中小学图书馆的定位由服务性 机构调整为教学、科研型机构,即通过提高其定 位从而在理论上实现了与高校图书馆定位的平 行[9]。而且新版《规程》从更宏观的视角界定了 中小学图书馆的地位: 它"是基础教育现代化的 重要体现,也是社会主义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的有 机组成部分"[6]。这是教育行政部门第一次把中 小学图书馆的地位提升到整个基础教育层面,并 将其与社会主义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紧密联系在 一起。可以说 此次修订已将中小学图书馆的定 位提升到了前所未有的高度, 当然也是其应有高 度。这对各级教育行政部门与学校对中小学图 书馆的建设、投入和改造都将产生重要的推动作 用,并有利于提升中小学图书馆工作人员的信心 和工作积极性、创造性。

此次修订显然符合并顺应了时代发展要求,如中共中央办公厅 2015 年第二号文件《关于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的意见》中明确指出:要"促进城乡基本公共文化服务均等化……实现农村、城市社区公共文化服务资源整合和互联互通……推动革命老区、民族地区、边疆地区、贫困地区公共文化建设实现跨越式发展……力争在较短时间内使老少边穷地区公共文化服务能力和水平有明显改善……保障特殊群体基本

文化权益……将老年人、未成年人……作为公共 文化服务的重点对象"^[10],新规程对中小学图书 馆性质等的重新界定在政策上提升了中小学图 书馆的地位。能更好地加大中小学图书馆资源投 入,推动服务层次的提升,从而切实从文化服务和 教育资源角度保障未成年人群体的权益。

1.4 更加繁重且有时代感的图书馆任务

2003年版第三条"图书馆的基本任务"提出 了五项要求: 贯彻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 采集各类 文献信息,为师生提供书刊资料、信息;利用书刊 资料对学生进行政治思想品德、文化科学知识等 方面的教育: 指导学生课内外阅读,开展文献检索 与利用知识的教育活动; 培养学生收集、整理资 料 利用信息的能力和终身学习的能力; 促进学生 德、智、体、美等全面发展[4]。这些"基本任务"即 使对专职教师而言也是很高的要求,而此类"服 务机构"(中小学图书馆)和"服务人员"(中小学 图书馆工作人员) 要完成如此重大的教育、教学 任务更是困难。2018年版开辟了专门的第一章 第四条用以说明图书馆的"主要任务": 贯彻党的 教育方针 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弘扬中华优 秀传统文化, 促讲学生德智体美全面发展: 建立健 全学校文献信息和服务体系 协助教师开展教学 教研活动 指导学生掌握检索与利用文献信息的 知识与技能;组织学生阅读活动,培养学生的阅读 兴趣和阅读习惯[6]。

在我国中小学图书馆的发展方兴未艾之时,将"基本任务"修改为"主要任务"无疑更加贴合实际。另外新版《规程》将以往五项任务整合为三项、保持了基本内容的稳定在强调促进全面发展的同时、增添了"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等政策性内容,这可视为与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贯彻、执行中央精神和顺应时代发展潮流的体现。最后,新版《规程》中的"主要任务"更加注重培养未成年人的阅读兴趣和习惯组织学生阅读活动,协助教师开展教学教研活动,而且愈加重视如何建立健全"文献信息和服务体系"这样专业化的工作[6],这些都可看

作是中小学图书馆的建设发展向规范化、科学化 和现代化方向的可喜进展。

1.5 明确图书馆管理体制机制

2018年版《规程》将负责中小学图书馆的规 划、管理,指导做好图书馆的配备、管理、应用和培 训等工作的主体由"省级教育行政部门"修改为 "县级以上教育行政部门"。相较干将权力和责 任都集中在省级教育行政部门,由县级及以上各 级机构来管理所属辖区内的中小学图书馆显然 更具可操作性。2018版对中小学图书馆的馆长 负责制也做出了更详尽、参考价值更高的界定, 由简略的一句"实行校长领导下的馆长负责制" 修订为"由一名校级领导分管图书馆工作。有关 图书馆工作的重大事项应当听取图书馆馆长意 见 最终由校长办公会决定"[6]。这样就从政策 层面厘清了中小学图书馆理应享有的行政资源, 重大事件的决策权虽仍在学校决策层,但开始顾 及并重视馆长的意见建议,这是非常难能可贵 的。中小学图书馆馆长兼及各方意见的决策才 有可能趋干科学化、专业化和民主化。

2018 年版《规程》第七条新界定了阅读指导机构问题。这是 1991 年、2003 年两个版本都未涉及的内容 笔者认为此种做法能更好地体现出中小学图书馆对师生的服务支撑和教育指导作用 对巩固和提升中小学图书馆在学校乃至全社会的地位具有重要的促进作用。其中,"可根据需要设立阅读指导机构 指导和协调全校阅读活动的开展"说明根据目前国内各中小学的状况,设立此机构是可供灵活掌控的备选项,但此条款在权威法规中的出现又表明国家对中小学阅读及其机构设立采取一种疏导、鼓励的态度,开始着手政策引领方面的工作。

新《规程》增添了对学校阅读指导机构的行政资源和较广泛的成员构成的规定,并规定了其活动内容和任务要求,形成了一个相对全面的阅读指导机构的规划与制度安排。第二章原有的对图书馆负责人和专业人员的要求与相应的聘任制度被调整到了第六章"条件与保障"部分。

而原有的"管理体制和人员"的章节名称更改为 "体制与机构",可能意在强调对学校图书馆规范 化管理体制及其专业化权力机构的建设与完善。 笔者认为这种章节安排更为清晰、符合逻辑,也更 加符合中小学图书馆规范化、科学化和现代化 要求。

1.6 更高要求与待遇的图书馆工作人员

国际上已有众多研究成果探讨了中小学图 书馆工作人员的专业化水平[11]、是否需要专业化 图书馆员[12]、中小学图书馆服务质量[13]和学生 学业水平的关联关系[14]。国内也有学者对我国 少年儿童图书馆和中小学图书馆工作人员的现 况进行探讨[15-17]。目前国内学校工作人员根据 其工作内容和职级划分,一般较常见的是分为教 师、教辅和后勤三类[8]。2003年版《规程》并未明 确中小学图书馆员属于哪一类,但在第六条指出: "图书馆工作人员在调资晋级或评奖时,应与教 学人员和教学辅助人员等同看待"[4],有学者也 由此质疑是否在不调资、晋级、评奖时、图书馆工 作人员就不可能被视为"教学和教学辅助人员" 而属后勤人员了[8]。这种默认的群体安排和仍 显模糊的人员定位确实有悖于 1980 和 1999 年两 版《中小学图书馆宣言》的精神[5],而由 2003 年 版《规程》的语词(如"等同看待""编制总数内合 理确定"等)分析就能从某个侧面看出此工作群 体的待遇、地位甚至心理状态等。

2003 年版《规程》在第二章第五、六条规定了图书馆工作人员的要求与待遇 2018 年版《规程》则在第六章第三十三至三十五条规定了图书馆管理人员的要求和待遇。新版《规程》更好地明确了对中小学图书馆人员的要求: 不仅要求是专职管理人员 还要求保持稳定 因为不断调换的图书馆员会影响甚至中断图书馆的正常工作。在管理人员学历要求方面 2018 年版对中学和小学图书馆员各自提高了一个档次,现有要求是"中学图书馆管理人员应当具备大学本科以上文化程度 小学图书馆管理人员应当具备大学专科以上文化程度"[6]。在管理人员待遇方面,专业技术

职务聘任上鼓励某些地区和学校设立专门的中小学图书馆图书资料系列专业技术岗位,这种政策引导式条文为基层中小学图书馆管理人员进行职称评聘创造了更多、更好的机会,在调资、晋级或评奖时进一步确认了图书馆管理人员与学科教师同等的地位。2018 年版增加的第三十五条明确支持此系列人员的专业培训及对专业学术团队的参与。由此,在法规的支持和保障下参加专业活动不仅成为中小学图书馆管理人员的专业权利,而且是中小学图书馆专业技术人员必须履行的义务,这体现出人员管理的规范化、科学化与现代化。

1.7 进一步丰富和规范图书配备与馆藏 文献信息建设工作

2018 年版《规程》第三章"图书配备与馆藏文献信息建设"是对 2003 年版第三章"管理与使用"部分的延伸和完善。新版《规程》更加简明扼要 突出馆藏建设要求与实效。在馆藏建设总体方针上明确要求"根据发展目标,以师生需求为导向 统筹纸质资源、数字资源和其他载体资源,制定图书配备与其他馆藏文献信息建设发展规划"^[4]。此种表述不再纠结于师生各自需求的主次,以及馆藏资源的媒体形态,而是牢牢把握中小学图书馆馆藏建设的大局和原则,而且首次在《规程》中提出要制定有关文献信息建设的发展规划,这无疑是在中小学图书馆法规规范与制度建设上的显著进步。

在藏书结构方面,新版特别强调民族地区中小学图书馆应有相应语种的文献资源,有残疾学生的学校应配备盲文图书、有声读物等专门资源,这体现出教育行政部门对特殊群体的政策倾斜,是赋予其平等发展机会的一种初步努力。在配备图书的主题方面,不再强制要求按《中小学图书馆(室)藏书分类比例表》进行,而是将其作为主要参考依据,尊重了不同地域特色、不同行政层级的中小学校图书馆的差异性和自主性,既具备了资源建设的统一规范性,又给予了基层管理者较大的灵活度。

2018 年新版归纳总结出"增新剔旧制度"。且对图书馆每年新增纸质图书的数量和比例做了较可观的上调。2003 年版的要求是"一般每年新增图书比例应不少于藏书标准的 1%"^[4] ,按照2003 年版的要求与学校类型 ,生均增量至少在0.15—0.5 册 ,但2018 年新版直接规定了每年新增纸质图书生均至少1 册。这说明经过15 年的发展,中小学师生对优质文献资源的数量与质量需求都有大幅度提升,有了需求感知才可能相应地提升对工作水准的要求。

另外 2018 年版《规程》对于文献信息资源建 设的主题增加了三个条款 即第十一、十三和十四 条。第十一条要求图书馆建立完善的馆藏资源采 购办法 定期公告资源更新目录 建立师生意见反 馈机制,另外定期清理审查盗版等非法或不适宜 的出版物。这说明教育行政部门注重提升学校图 书馆馆藏资源的质量、适宜度与透明度,也说明教 育行政部门通过完善馆藏资源采购办法来进一 步提升图书馆采购行为的规范性和科学性。第十 三、十四条从协作的角度对馆藏建设做出规定:第 十三条要求重视数字资源建设,注重区域内的合 作共享 并要求地方教育行政部门推进区域信息 资源中心建设 促进数字资源的共建共享;第十四 条提出中小学图书馆可自行开发、建设校本资源。 这三项条款能较好地推动中小学图书馆工作的 规范化、科学化和现代化。

1.8 进一步丰富和完善文献信息管理 制度

2018 年版第四章 "图书馆与文献信息管理" 可视为对 2003 年版第三章 "管理与使用"中有关文献管理内容的扩充与延展。新增的第十五条是 "图书馆应当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并确保执行"^[6] 这是为确保图书馆内部管理的规范性和运行的有序化而特别提出的。

对于文献分类 2018 年版统一规定所有文献 类型均按《中国图书馆分类法》分类 并且明确要 求所有中小学图书馆都"应当有明确的馆藏图书 排架体系……应当对采集的文献信息进行科学 分类编目,建立完善的书目检索系统,实现书名、著者、分类等多种途径的检索"^[6]。相较于旧版《规程》。这样的规定对文献分类和检索的要求明显提升。2003年版对编目的要求是"小学设有书名目录即可,中学应设分类与书名目录,并努力增设著者目录"^[4]。而现有的《规程》则要求"中学和小学图书馆全部都设有三套途径及以上的书目检索系统"^[6],这虽然增加了管理人员的业务量和工作难度,但显然能为师生读者提供更大的便利。

在馆藏开放利用方面,新《规程》将原来的"应以全开架借阅和半开架借阅为主"修改为"以全开架借阅为主",并秉承了全新的服务理念,即不再局限于班级图书角、图书箱,而是要"充分利用走廊、教室等空间,创新书刊借阅方式,优化借阅管理,创建泛在阅读环境"[6],并首次在《规程》中提出"泛在阅读"概念以体现教育行政部门对图书馆服务质量和水平的新要求。

关于第四章中的管理条款,新版《规程》在2003年版的基础上增加了五条,分别是"图书馆服从学校信息化建设整体规划和管理'"图书馆应建设文献信息服务系统和数据长期保存机制,确保信息安全'"应妥善保存档案资料'"应建立完善的资产账目及其管理制度以及做好统计数据的分析和保存"。这些带有现代性和科学性的管理条款无疑会进一步完善中小学图书馆的管理制度,为中小学图书馆管理工作的开展提供基本遵循。

1.9 独立设置"应用与服务"部分

2018 版第五章 "应用与服务"部分第二十六条(此章首条)第一次明确规定学期内中小学图书馆的周开馆时间一般最少应有40个小时,课余、寒暑假期间和法定节假日的开放时间无硬性规定。但政策仍鼓励图书馆有效开放。

"应用与服务"部分的内容可看作是在整合原有内容的基础上,增添了三项主干内容,即第二十八条、第二十九条前半部分与第三十条。第二十八条提出图书馆应加强馆际交流,推动各中

小学校图书馆之间的资源共享与合作型阅读活动的开展。第二十九条提出中小学图书馆要与其他机构合作并实现资源共享,包括本地公共图书馆(特别是少年儿童图书馆)和高校图书馆。早在2015年6月教育部、原文化部和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就联合颁布了《关于加强新时期中小学图书馆建设与应用工作的意见》,明确指出中小学图书馆要与公共图书馆,少儿图书馆开展合作。两份文件为中小学图书馆与公共图书馆的合作提供了政策和法律依据^[18]。第三十条鼓励有条件的图书馆开展纸质与数字图书资源的一体化编目和服务。这可能是对当前国内中小学图书馆较高的要求。

2003年版第三章"管理与使用"中第十五条 (开展读书活动)和第十六条(鼓励对社会开放) 的部分内容被整合到新版第五章"应用与服务" 中的第二十七和第二十九条。新版第二十七条不 再硬性要求学校开设阅读指导课并纳入教学计 划 而是鼓励将阅读指导课纳入教学计划; 删除了 开设电子阅读指导课的鼓励政策 鼓励图书馆分 析图书借阅数据,以便有针对性地改进学生阅读。 有关学校图书馆向社会开放的问题(第十二九 条) 新《规程》不再使用"鼓励"的表述 而是在添 设多个前提 "在确保校园安全的前提下,有条件 的学校")的基础上使用"可以探索向家长、社区 有序开放"[6]的表述。这反映出教育行政部门对 中小学图书馆面向社会开放难度的认知。另外, 此条有关乡镇中心学校图书馆的建设内容不再 局限干经济欠发达地区 而且强调了乡镇中心学 校图书馆对周边小规模学校的责任。

1.10 运营保障力度进一步增强

新《规程》规定图书馆馆舍的建设主要依据 学校建设总体规划进行,不再依据原有的校舍建设标准。同时,新版提出应当重视馆内环境的绿化、美化,而且有残疾学生的学校图书馆应设置无障碍设施与相关标识。在图书馆设备设施方面,新版提出它们应符合学生年龄使用需要。在经费预算方面,新版特别指出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在经 费预算和资金保障上应向农村和学校薄弱学校倾斜^[6]。另外,列举并确认了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和学校对图书馆建设、配备、管理、应用和培训等领域的经费保障责任,并特别强调图书馆要依法组织捐赠并确保质量。

另外 新《规程》增添了未曾出现过的工作督导与评估体系建设两项内容 指出了各级地方教育行政部门应"建立健全出版物采购廉政风险防控机制 定期组织开展中小学图书馆藏书质量和管理服务的督导评估 推动提高馆藏文献信息质量和服务效能。图书馆建设与管理工作纳入学校和校长考核体系。"这是为遏制并预防各地学校图书馆建设中出现的现实问题所建立的督导、评估机制 同时它们也是管理和服务中不可或缺的一个环节 能够对学校图书馆的建设发展起到一定的保驾护航的作用。

1.11 藏书标准攀升并趋向合理化

有学者认为 2003 年版《规程》中的"中小学图书馆(室)藏书量"和"中小学图书馆(室)藏书分类比例表"为中小学校图书馆的藏书建设奠定了扎实的基础^[8]。对比来看,两个版本《规程》中的藏书量附表出现了较大的变动,而藏书分类比例表则无实质性变化。依据 2003 年版对藏书量的要求,完全中学、高级中学、初级中学和小学和按照一类和二类分别确定其藏书量底线,同类型学校藏书量指标在两类学校间要求的比值,一类型学校达到二类学校的两倍,这种藏书数量上的明显差异显然不利于我国实现城乡基本公共企业等校达到二类学校的两倍,这种藏书数量上的明显差异显然不利于我国实现城乡基本公共企业,一定是是是不是一种保了教育和文化公平的实现。

在报刊种类以及工具书、教学参考书种类要求方面 2018 年版全部按照旧版《规程》各类型学校中一类学校的标准 人均藏书量(在校学生数)标准则在旧版《规程》一类和二类学校要求之间,更接近于一类学校的标准。这种最低藏书量要求的提高既确保了各学校藏书规模的相对稳定,

提供给各类型学校中一类学校较充分的发展时间和空间,又较明显地提高了藏书量总体要求。按照这种修订,藏书量这一指标很可能是绝大部分中小学校图书馆可达成的,体现出较大的合理性。

附表二"中小学图书馆(室)藏书分类比例表"对五大藏书部类的比例分布要求没有变动,变动之处在于22个基本大类的名称有部分修订。《规程》中藏书分类比例表的变化是基于第五版《中国图书馆分类法》本身的修订,如 A 大类由"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修订为"马克思主义、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第 X 大类由"环境科学、劳动保护科学"修订为"环境科学、安全科学"。

2 2018 年版《规程》的不足

如上所述 新版《规程》虽然已有诸多的改正和完善 但仍有少量不尽如人意之处,现列举如下 希望能够对中小学图书馆管理者和《规程》的未来修订提供参考。

2.1 部分条款缺少定性表述或量化指标

目前版本的《规程》中很多表述不够具体,直接导致相关规定的可操作性较差,进而影响到相关法规文本的效用水平。一定程度上讲,为了维护《规程》的权威性和一致性,给出定性表述或量化的管理指标是非常有必要的。

如第三章 "图书配备与馆藏文献信息建设"中的第十一条规定 "定期开展清理审查 ,严禁盗版图书等非法出版物及不适合中小学生阅读的出版物进入图书馆"。按照惯有逻辑 ,我们会提出疑问: 何为 "不适合中小学生阅读的出版物"?对这个问题的回答可谓仁者见仁、智者见智 因此或许要考虑修改此种泛泛而谈的说法。另外 ,类似问题还包括: 是否深受大量中小学生喜爱的自我现象的纪实文学应当占据中小学图书馆馆藏的很大一部分 这些读物是否适合中小学生阅读?如果短期内无法确定量化指标 ,笔者认为确切的定性描述和权威性的界定仍是不可或缺的。谈及

影响图书馆声誉、效能与专业形象的盗版图书等非法出版物(据笔者所知在藏的情形已有很多)问题,如果仅在《规程》中明文规定"严禁……进入图书馆",其成效水平是值得质疑的。有必要明确和适当追究此方面工作主管的责任。根据不合格馆藏的规模和所造成的影响追究责任。另外涉及《刑法》处置的责任追究问题的还有第四章第二十二条"妥善保护师生个人信息、借阅信息及其他隐私信息,不得出售或以其他方式非法向他人提供"和第六章第三十七条"应当建立健全出版物采购廉政风险防控机制"。

在第六章"条件与保障"部分,第三十三条规定"图书馆管理人员编制在本校教职工编制总数内合理确定"此类条款也应给出量化指标^[5],否则不同地区、学校和部门管理人员给出的结果可能大相径庭相关规定也很容易陷入一纸空文的境地。类似条款还有此章第三十六条,如何确定"经费预算和资金保障方面"已"向农村学校和薄弱学校倾斜"?在我国社会基本矛盾发生转化,地区、阶层发展很不均衡,党中央、国务院要求大力扶智扶贫的历史背景下^[19],在《规程》中确定出相应量化指标非常有必要。

2.2 著录依据罗列不完整

2018 年版《规程》的第四章第十八条仍然如2003 年版,只罗列了图书、期刊和计算机编目的依据,缺少其他类型文献如古籍、声像资料、缩微资料、学位论文和政府出版物等的著录依据,这将使图书馆工作人员在处理上述类别文献时无章可循^[5]。而1996 年北京图书馆出版社出版的《中国文献编目规则》及其2005 年的修订版早已成为我国文献编目工作中最主要的参考工具书^[20]。确定了各类文献的著录标准,且已在业界推行多年,收到了良好效果^[5]。新修订《规程》时有必要说明"各类文献著录按《中国文献编目规则(修订版)》等有关标准执行"或是使用时效性更强的规范文本进行著录^[5]。

2.3 部分文字表述与数据表达不准确

附表二"中小学图书馆(室)藏书分类比例

表"中应分别列举五大部类内容,其中"22个基本部类"应为"22个基本大类",目前这种"第 N 大类"和"二十二个基本部类"的提法与《中国图书馆分类法》不符。另外,附表二作为以显示数据为主要目的的规范性表格,应在诸如"分类比例"等指标之后标明下列数据的单位,如"分类比例(%)",明确标注数据单位有助于更快速、清晰地辨识出表格中的信息内容(附表一在表头各指标后面就已标明表格中各数据的单位)。

3 结语

2018 年《规程》的修订体现出国家行政机关,特别是教育部对中小学图书馆事业发展的关注和指导。通过与以往《规程》的对照可发现,教育行政部门进一步提升了藏书标准与管理人员的职业门槛、待遇。此次修订使新内容更倾向于实际业务的开展,文风也更加简洁和实用化。虽然新版本本身仍存在少量问题,但通过此次修订,《规程》已有了较扎实的更新与改进。

参考文献

- 2 吴梦.我国中小学图书馆研究综述[J].图书 馆工作与研究 2018(6):34-38.
- 3 张正和,曹晓菊.与时俱进,加快中小学图书馆建设的步伐——学习教育部新修订的《中小学图书馆(室)规程》的几点体会[J].中小学图书情报世界,2003(5):8-10.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教育部关于印发《中小学图书馆(室)规程(修订)》的通知[EB/OL].[2018-07-31].http://old.moe.gov.cn/publicfiles/business/htmlfiles/moe/moe_35/20-1006/xxgk_88596.html.
- 5 林思钦.《中小学图书馆(室)规程(修订)》解读[J].福建教育学院学报,2004(8):127-128.
- 6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教育部关于印发《中

- 小学图书馆(室) 规程》的通知 [EB/OL]. [2018 07 27]. http://www.moe.gov.cn/srcsite/A06/jcys_jyzb/201806/t20180607_338-712.html.
- 7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教育部关于全面深化课程改革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意见[EB/OL].[2018-07-30].http://www.moe.gov.cn/srcsite/A26/s7054/201404/t20140408_167226.html.
- 8 瞿嘉福.引领阅读的奠基性文件——写在《中小学图书馆(室)规程(修订)》发布十周年之际[J].教学仪器与实验 2013(8):22-26.
- 9 汪战英.新时期中小学图书馆建设之我见——学习《中小学图书馆(室)规程(修订)》的体会[J].中小学图书情报世界,2004(5):10-11.
- 10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的意见》(全文)[EB/OL].[2018-07-30].http://www.gov.cn/xinwen/2015-01/14/content_2804250.htm.
- 11 Dale A , Vande Haar. Public school libraries: their history , curriculum , and impact on student achievement [D]. Des Moines: Kennedy -Western University 2005.
- 12 Barbara Kasper. A Comparative Analysis of Public Library Service to Children in Indiana during the 1970s [D]. Bloomington: Indiana University ,1985.

- 13 Topsy N , Smalley. College success: high school librarians make the difference [J]. The Journal of Academic Librarianship 2004(3): 193-198.
- 14 Douglas L , Achterman. Haves , Halves , and have-nots: school libraries and student achievement in California [D]. Denton: University of North Texas 2008.
- 15 刘兹恒,武娇.公共图书馆未成年人服务的 指导文件——学习《中国儿童发展纲要 (2011—2020)》[J].图书与情报,2012(1):1 -3,66.
- 16 曹海霞.中美少年儿童图书馆服务比较研究 [J].图书馆工作与研究 2010(5):109-112.
- 18 教育部 文化部 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关于加强新时期中小学图书馆建设与应用工作的意见 [EB/OL]. [2018 08 03]. http://www.moe.edu.cn/srcsite/A06/jcys_jyzb/201-505/t20150520_189496.html.
- 19 国务院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国务院扶 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官网[EB/OL]. [2018-08-03].http://www.cpad.gov.cn/.
- 20 邓福泉.《中国文献编目规则(第二版)》修订 建议[J].国家图书馆学刊 2017(2):87-92.

(张文彦 讲师 广西民族大学管理学院) 收稿日期: 2018-09-04